

证券代码：603185

证券简称：弘元绿能

公告编号：2025-038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5年8月9日通过现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杨建良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和《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4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严格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通过本次计提，能够更准确地呈现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和经营业绩，确保资产价值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和可靠性。经审议，董事会一致批准本次资产减值计提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计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0 日